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uanglian Educatio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1)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326,000,000股認購股份，按總認購價29,992,000港元及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92港元。

認購股份相當於(i)於本公佈日期之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02%；及(ii)於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6%(假設於本公佈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本公司股權架構並無其他變動)。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92港元較(i)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每股0.104港元折讓約11.54%；及(ii)股份於緊接最後交易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1068港元)折讓約13.86%。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發展及擴充本集團金融相關業務，尤其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收購之保險經紀業務，以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認購股份將根據擴大一般授權發行。

由於認購事項須受達成認購協議之若干條件規限，認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按認購價並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認購協議

日期：

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發行人：本公司

認購人：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

認購人為盛源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51)，於本公佈日期，路先生持有盛源控股已發行股本約11.8%。由於盛源控股並非路先生之聯繫人，故盛源控股及認購人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除所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認購人為獨立第三方。

路先生已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認購股份數目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326,000,000股認購股份，按總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29,992,000港元及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92港元。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3,260,000港元。

認購股份相當於(i)於本公佈日期之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7.02%；及(ii)於經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6% (假設於本公佈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本公司股權架構並無其他變動)。

認購價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092港元較：

- (a)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每股0.104港元折讓約11.54%；及
- (b) 股份於緊接最後交易日前最後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1068港元折讓約13.86%。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人參考股份之當前市價及股份之流動性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會認為認購協議之條款(包括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總認購價將於認購事項完成時由認購人以現金支付。

發行認購股份之經擴大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經擴大一般授權發行，據此，本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940,516,515股股份。因此，擴大一般授權足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故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毋須經股東另行批准。截至本公佈日期，並無股份根據經擴大一般授權獲發行。

認購股份之地位

認購股份於發行時將於所有方面與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禁售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認購人承諾於完成之日起計六(6)個月期間將不會出售認購股份或對其增設產權負擔。

認購事項之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a)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b) 於認購事項完成時或之前就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取得一切必需公司批准及同意以及第三方同意。

倘任何上述條件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即自本公佈日期起20個營業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或之前尚未達成或豁免，則本公司或認購人概不受須完成認購事項之規定所約束，而認購協議將失效且無進一步效力，而除於有關終止日期前之任何先前違反外，本公司或認購人概不得向對方提出任何申索。

認購事項之完成

認購事項將在不遲於本公司可能告知認購人上述條件已達成當日後10個營業日之任何營業日完成。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將鞏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籌集額外資金，同時擴闊本公司之股東及資本基礎。認購事項亦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財務資源，以發展及擴充其金融相關業務，尤其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收購之保險經紀業務。

董事認為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條款(包括認購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所得款項用途

估計發行認購股份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約為30百萬港元及29.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發展及擴充本集團金融相關業務，尤其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收購之保險經紀業務)，以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每股認購股份之淨價格將約為0.09港元。

本公司於過往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日期前十二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集資活動。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列示本公司(i)於本公佈日期；及(ii)於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假設於本公佈日期後至認購事項完成日期前期間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其他變動)：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董事				
路行先生 (附註1)	817,764,323	17.62	817,764,323	16.46
李嘉先生	7,936,000	0.17	7,936,000	0.16
吳曉東先生	15,003,000	0.32	15,003,000	0.30
王成先生	12,166,000	0.26	12,166,000	0.24
小計	852,869,323	18.37	852,869,323	17.16
認購人	—	—	326,000,000	6.56
公眾股東	<u>3,789,641,255</u>	<u>81.63</u>	<u>3,789,641,255</u>	<u>76.28</u>
合計 (附註2)	<u><u>4,642,510,578</u></u>	<u><u>100</u></u>	<u><u>4,968,510,578</u></u>	<u><u>100</u></u>

附註：

- 於該等817,764,323股股份中，Headwind Holdings Limited持有680,000,000股股份及Ascher Group Limited持有109,628,323股股份。Headwind Holdings Limited及Ascher Group Limited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路行先生全資擁有。
- 百分比受四捨五入(如有)影響。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開門營業之日 子之一般辦工時間 (不包括星期六)
「本公司」	指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經擴大一般授權」	指	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舉行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本公司已購回並註銷合共10,012,000股股份。一般授權已擴大至940,516,515股股份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該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0%，即合共930,504,515股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之第三方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即股份於本公佈刊發前之最後交易日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路先生」	指	路行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其於本公佈日期直接及間接持有已發行股份合共約17.61%)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盛源控股」	指	盛源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51)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盛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盛源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並按照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之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0.092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根據及按照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認購人將予認購及本公司將予發行及配發之326,000,000股新股份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創聯教育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路行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路行先生(主席)、李嘉先生、吳曉東先生、王成先生及李東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兆基先生、武亞林先生及王淑萍女士所組成。